

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采购人：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4年4月

目录

电子交易须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 v. 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登记、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开标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的，如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400-881-7190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s://www.zcy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全面完成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要求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具体以国家或上级部门时间要求为准。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和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2. 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

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3）招标公告所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被视为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地点（网址）：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https://www.zcygov.cn> 在线投标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至温岭市汇龙路 11 号誉峰嘉园 1 幢 701 室。

3. 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5）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6）本项目属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能做为承接主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温岭市太平街道东门北路235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9933176

质疑联系人：潘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6-8993306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温岭市汇龙路11号誉峰嘉园1幢7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卢怀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58609185

质疑联系人：邵晖明

质疑联系方式：0576-8611085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项目内容：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预算金额	2000000 元
4	公告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
5	电子交易平台	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 ）
6	投标报价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8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9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0	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日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形式澄清。
11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p>(2) 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p>(3) 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p> <p>3、如中标，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胶装纸质投标文件一份。</p>
13	投标文件的签章	<p>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p> <p>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p> <p>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4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p> <p>(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p> <p>(1) 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p>(2)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p> <p>(3)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寄达或送达）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至以下地址：温岭市汇龙路11号誉峰嘉园1幢701室，收件人：卢怀宇 联系电话：15858609185</p> <p>(4)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15	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地址	<p>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14:00分（北京时间）</p> <p>2、投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p>
16	开标时间和地址	<p>1、开标时间：2024年5月21日14:00分（北京时间）</p> <p>2、开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开标，投标人在线参加开标。</p>
17	开标	<p>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p> <p>2、开标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p> <p>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p>4、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5、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20	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2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3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p>1、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p> <p>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3、本次采购标的为<u>服务</u>，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u>其它未列明行业</u>。</p> <p>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p> <p>5、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p> <p>6、本次采购的<u>服务要求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u>。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内的中小企业）均应当出具<u>《中小企业声明函》</u>。</p> <p>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8、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24	代理服务费	<p>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2011〕534号文的收费标准的80%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低于8000元的按8000元计算。投标人应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p>2. 收取方式：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号：1202021209006759843</p>
25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采购人。
2.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3. 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也称作供应商。
4.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5.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6.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招标人、用户相同。
7.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8.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9.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0.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1.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公告等。
12.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文件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任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2. 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证书必须为该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厂家所拥有。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为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纸质），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采购内容及需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日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5) 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书：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和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商务技术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3) 政府采购项目客观分自评表（格式见第六章）；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5)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6) 评分所需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

(7) 相关业绩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8) 拟投入人员配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及相关人员身份证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社保缴纳凭证证明材料扫描件；

(9) 技术方案、项目实施与管理方案等阐述（格式自拟，建议结合评分要求有针对性地进行阐述，不宜冗长）；

(10)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

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电子交易平台有关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为完成该服务全部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工作、资料费、差旅费（含住宿费）、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力、验收、利润、税收等以及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以及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3、如中标，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胶装纸质投标文件一份。

（六）投标文件的签章

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

2、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

3、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 U 盘（一份）。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建议用顺丰快递至少提前一天寄达或送达）：邮寄或送达地址：温岭市汇龙路 11 号誉峰嘉园 1 幢 701 室，收件人：卢怀宇，联系电话：15858609185。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八)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 2、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
- 3、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

(一) 开标形式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在线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 开标准备

-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不参加在线开标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三) 开标流程

1、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3) 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2、开标第二阶段

(1)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第二阶段。

(2)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名单。

(3) 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系统形成开标记录。

(4) 价格评审。价格评审结束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

准等。

3.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7.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的澄清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评标委员会发出澄清内容后,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答复,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六、定标

(一) 确定中标人

1.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纸质)发出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商务技术分 7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资格审查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

1.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4）未提供投标声明书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招标文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 (7)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8) 未响应招标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 (9)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功能发生负偏离达 / 项（含）以上的；
 - (10)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13)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及上限价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4) 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	商务技术部分（70分）		
1	业绩	3分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承担过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清晰的合同原件、验收合格相关资料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则可能导致不利评审）
2	相关证书	4分	1. 投标人（可以是联合体的成员）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清晰的有效的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则可能导致不利评审） 2. 投标人具有土地调查外业调查及内业建库系统软件或土地调查核查系统软件，且经信息产品软件测评合格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2分。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清晰的有效的软件测评报告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则可能导致不利评审）
3	人员配备	13分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类高级职称、注册测绘师证书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 2.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其中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2分，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得1分，最高得3分。 3. 项目组成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 ①具有注册测绘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的，每人最高得1分，最高得3分；

			②具有 GIS 应用技术二级及以上证书的, 每个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 (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原件扫描件、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社保缴纳凭证证明材料扫描件)
4	技术 响应	7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 采购需求“具体工作内容”中的 1~11 项, 如完全响应得 7 分, 每有一项未响应或未完全响应扣 2 分, 扣完为止。
5	技术 方案	18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项目需求理解分析、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技术方案、日常国土变更调查方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方案、数据建库方案)进行评分: 1.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政策背景、任务和目标要求的理解分析的阐述进行打分。理解透彻且切合实际的得 3 分, 理解不够透彻与实际有欠缺的得 1-2 分, 理解不到位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2. 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工作的重点、技术难点把握是否准确, 风险分析和解决难题方案、规避风险措施是否合理, 是否符合本项目需求进行评分。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准确、解决措施合理的得 3 分, 分析不够准确、解决措施不够合理的得 1-2 分, 分析根本不到位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技术方案: 针对本项目是否结合国土变更调查相关的标准、要求、要素, 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技术方案进行打分。技术方案科学先进、可行安全的得 3 分, 可行性、安全性有欠缺的得 1-2 分, 技术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4.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日常国土变更调查方案进行评分。日常国土变更调查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的得 3 分, 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 1-2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方案进行评分。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的得 3 分, 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 1-2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6. 数据建库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数据库建设方案的科学性、数据处理工艺的标准性、要素分类的齐全性、属性内容是否符合项目要求、是否有完善且有效的数据建库方案进行评分。数据建库方案完善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不够完善有欠缺的得 1-2 分,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6	项目 实施 与 管理 方 案	21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与管理方案(包括质量保证方案、进度保障方案、成果保密措施、应急预案、数据库熟悉程度、合理化建议等)进行评分: 1. 根据投标人为了实现招标需求要求的工作目标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分。措施可行的得 3 分, 可行性存在缺陷的得 1-2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2. 根据本项目履约期限要求投标人制定的工作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分。进度安排能完全满足项目履约期限要求且保障措施强有力的得 3 分, 进度安排能满足项目履约期限要求但保障措施不够得力的得 1-2 分, 不能满足项目履约期限要求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成果保密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严

			<p>密性、可行性进行评分。措施科学合理、严密可行的得3分，措施存在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p> <p>4.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打分，预案合理可行的得3分，预案存在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p> <p>5. 根据投标人对于省级主管部门土地调查数据库结构的掌握程度和数据入库的衔接情况了解程度进行打分。数据库掌握熟练、数据衔接情况顺畅的得3分，熟练度欠佳、衔接不畅熟悉的得1-2分，熟练度差无法衔接的得0分。</p> <p>6.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3分。</p> <p>7. 根据投标人承接本招标项目的工作基础和有利条件的描述分析等进行评分。3分</p>
7	售后服务承诺	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承诺、维护能力、服务标准、技术服务方式与内容等）的合理性及其可实现程度进行打分。（4分）
二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项目背景

依据部、省年度变更调查文件要求，为掌握国土利用变化情况，组织实施温岭市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二、工作目标

（一）2024年度日常变更

在2023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通过开展日常变更调查，及时掌握2024年度日常国土利用变化情况，切实保障国土调查成果的现势性和准确性，及时反映自然资源管理成效，减轻年底集中变更的工作压力，更好地服务自然资源管理。强化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底数底图作用，形成日常变更调查与业务管理双向联动、闭环协同，实现“早发现、早介入、早整治”的目标，建立日常变更调查与业务管理协同的变更流程。

（二）2024年度国土变更

全面掌握辖区内2024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持续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监测，更新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成果，支撑自然资源“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平稳运行，不断夯实“以图管地”工作基础，加快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在2023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以2024年度为周期，以2024年12月31日为标准时点，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利用国家下发的遥感监测成果，结合有关专项监测及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制作调查底图，组织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2024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县级国土利用数据库，形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三、工作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 修订）；
- 3、《土地调查条例》（2018 修订）；
- 4、《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有关内容与要求的补充通知》（国土调查办发〔2019〕7号）；
- 5、《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68号）；
- 6、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及有关问答；
- 7、《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日常变更调查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浙自然资函〔2023〕93号）；
- 8、《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切实做好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浙自然资函〔2023〕96号）；
- 9、其他各级下发的最新文件通知等。

四、具体工作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具体工作内容：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备注
1	资料收集和方案编制	编制工作方案、技术方案，收集并整理相关数据资料、国家下发数据分析等。	/
2	补充备案用地信息	补充备案用地信息工作。	具体工作由业务科室负责开展
3	外业调查举证	外业调查人员技术培训，开展外业实地调查和举证工作。	含国家下发监测图斑、自提图斑、新增耕地图斑、推土区等单独图层变化图斑等。
4	举证成果审核及内业上图	对外业调查举证的图斑进行逐图斑审核，并对变化的区域进行内业上图工作。	
5	数据建库	对变化图斑进行数据库规范化处理、对单独图层进行处理、数据库成果软件质检等。	/
6	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	按规程要求进行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	/
7	省级检查及反馈修改	对省级检查反馈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等。	/
8	国家级核查及反馈修改	收到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的疑似问题图斑，进行实地核实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并按时上报整改成果。	/
9	“互联网+”在线核查	按照“互联网+”在线核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组织人员开展实地在线核查工作。	/
10	成果提交	编制分析报告等，提交全套成果。	/
11	日常变更	对各类自然资源管理行为引起地类变化图	/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备注
		斑和部下发并要求实地核实的各类监测图斑,不能当年完成整改并恢复为上年数据库地类的图斑开展日常变更。	

(二) 2024 年度日常变更工作具体要求:

(1)年底举证难以真实、准确反映实际地类,需在最佳举证期开展举证的,纳入日常变更;

(2)年度内实施完成的各类自然资源管理行为:包括新增建设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和临时用地审批、耕地功能恢复、增减挂钩、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修复以及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河湖治理等引发地类改变的,纳入日常变更;

(3)部下发并要求实地核实的各类监测图斑,不能当年完成整改并恢复为上年数据库地类的,纳入日常变更。

备注:实际纳入日常变更的图斑以科室自提图斑为准。

(三) 2024 年度国土变更具体要求:

1、补充报备用地管理信息

用地管理信息报备由具体科室负责,技术单位提供协助,及时补充完善部综合信息监管平台报备的各类用地管理信息。

2、开展 2024 年度变更外业调查和建库工作

在 2022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规定的数据库更新技术要求,形成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增量包。

3、省级检查反馈修改

对省级检查反馈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或进行补充举证,提高成果质量。

4、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修改

收到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的疑似错误图斑,进行实地核实修改或补充举证,并将整改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

5、国家级“互联网+”在线核查

按照“互联网+”在线核查时间安排,组织人员配合进行互联网+”在线核查。

▲五、项目成果

(一) 2024 年度国土日常变更调查主要成果:

1、日常变更调查数据

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矢量数据 (SHP 格式);

2、举证成果

(1)“互联网+”举证成果 (DB 格式);

(2)举证信息表 (mdb 格式);

3、统计报表

(1)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情况表 (XLS 格式);

(2)其他统计表格;

4、文字报告

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情况报告。

(二)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主要成果:

1、增量数据库成果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 (UPD 格式);

2、举证成果

(1) “互联网+”举证成果（DB 格式）；

(2) 举证信息表（mdb 格式）；

3、统计报表

(1) 《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mdb 格式）；

(2) 其他统计表格，在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存放；

4、文字报告

(1)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分析报告；

5、数据库成果

(1) 2024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全库（GDB 或 MDB）。

六、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要求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具体以国家或上级部门时间要求为准。其中 2024 年日常变更调查工作安排如下：每季末前向市级自然资源部门上报通过县级自查的日常变更调查成果，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分批次将通过市级核查的县级日常变更调查成果上报省，省审查后及时报部。

2、如省厅、市局对工作内容有所调整，乙方需及时进行相应的工作改进及修改，但费用不作调整。

3、付款方式：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60 万元作为预付款。完成首次成果数据上报自然资源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项目全部完成且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通过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4、相关方案评审费用和成果验收检测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投标时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5、成果提交后服务要求：项目自通过验收之日起提供 1 年免费售后服务支持。要求对项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一般故障在系统（设备）出现故障 2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

根据 年 月 日采购招标结果，受托方为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编号：0625-24213003）的成交单位，承担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服务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开展本项目工作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概况

（一）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二）项目地点：温岭市行政区域内

第二条 具体工作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具体工作内容：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备注
1	资料收集和方案编制	编制工作方案、技术方案,收集并整理相关数据资料、国家下发数据分析等。	/
2	补充备案用地信息	补充备案用地信息工作。	具体工作由业务科室负责开展
3	外业调查举证	外业调查人员技术培训,开展外业实地调查和举证工作。	含国家下发监测图斑、自提图斑、新增耕地图斑、推土区等单独图层变化图斑等。
4	举证成果审核及内业上图	对外业调查举证的图斑进行逐图斑审核,并对变化的区域进行内业上图工作。	
5	数据建库	对变化图斑进行数据库规范化处理、对单独图层进行处理、数据库成果软件质检等。	/
6	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	按规程要求进行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	/
7	省级检查及反馈修改	对省级检查反馈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等。	/
8	国家级核查及反馈修改	收到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的疑似问题图斑,进行实地核实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并按时上报整改成果。	/
9	“互联网+”在线核查	按照“互联网+”在线核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组织人员开展实地在线核查工作。	/
10	成果提交	编制分析报告等,提交全套成果。	/
11	日常变更	对各类自然资源管理行为引起地类变化图斑和部下发并要求实地核实的各类监测图斑,不能当年完成整改并恢复为上年数据库地类的图斑开展日常变更。	/

(二) 2024 年度日常变更工作具体要求:

(1)年底举证难以真实、准确反映实际地类,需在最佳举证期开展举证的,纳入日常变更;

(2)年度内实施完成的各类自然资源管理行为:包括新增建设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和临时用地审批、耕地功能恢复、增减挂钩、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修复以及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河湖治理等引发地类改变的,纳入日常变更;

(3)部下发并要求实地核实的各类监测图斑,不能当年完成整改并恢复为上年数据库地类的,纳入日常变更。

备注:实际纳入日常变更的图斑以科室自提图斑为准。

(三) 2024 年度国土变更具体要求:

1、补充报备用地管理信息

用地管理信息报备由具体科室负责,技术单位提供协助,及时补充完善部综合信息监管平台报备的各类用地管理信息。

2、开展 2024 年度变更外业调查和建库工作

在 2022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规定的数据库更新技术要求，形成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增量包。

3、省级检查反馈修改

对省级检查反馈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或进行补充举证，提高成果质量。

4、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修改

收到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的疑似错误图斑，进行实地核实修改或补充举证，并将整改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

5、国家级“互联网+”在线核查

按照“互联网+”在线核查时间安排，组织人员配合进行互联网+”在线核查。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依据国家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标准。

第四条 项目履行期限及要求

要求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具体以国家或上级部门时间要求为准。其中 2024 年日常变更调查工作安排如下：每季末前向市级自然资源部门上报通过县级自查的日常变更调查成果，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分批次将通过市级核查的县级日常变更调查成果上报省，省审查后及时报部。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即中标价。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负责协助乙方的作业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方便的条件。

2、甲方有责任向乙方提供相关基础数据等资料信息，作为乙方进行资料收集和预处理的初始依据。

3、甲方有责任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4、甲方有权利对乙方的服务工作实施监督和核查。

5、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工作享有知情权并对不明事项提出质询。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乙方应当根据采购要求按项目履行期限确保项目完成。

2、负责为甲方提供持续技术咨询及对受委托工作范围内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问题，依据有关原则予以解释。

3、参与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度。

4、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等。

5、乙方人员因现场服务过程中所出现的设备及人身财产安全问题应自行负责。

6、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违规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7、乙方应保证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相关方案评审费用和成果验收检测费等费用及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9、如省厅、市局对工作内容有所调整，乙方需及时进行相应的工作改进及修改，但费用不作调整。

10、乙方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提供 1 年免费售后服务支持。要求对项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一般故障在系统（设备）出现故障 2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第八条 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60 万元作为预付款。完成首次成果数据上报自然资源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项目全部完成且国土

变更调查成果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第九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

按采购项目要求。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需终止合作的，需提前 15 日以上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协助另一方做好相关工作的交接工作。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3、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向乙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

4、乙方未按期提交成果文件及资料，自拖延之日起，每日按项目总费用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交成果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十二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第十三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若达不成协议，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附则

1、招标文件（有关协议）、乙方的投标书、经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核同意的技术设计书为合同附件，均具有合同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余用于代理机构及甲方存档。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年月日

签字日期：年月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5) 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书：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和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4.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承诺如下。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

四、满足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5、中小企业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6.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3) 政府采购项目客观分自评表(格式见第六章)；
-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5)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6) 评分所需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
- (7) 相关业绩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8) 拟投入人员配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及相关人员身份证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社保缴纳凭证证明材料扫描件；
- (9) 技术方案、项目实施与管理方案等阐述（格式自拟，建议结合评分要求有针对性地进行阐述，不宜冗长）；
- (10)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8.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编号为 0625-24213003）项目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日。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5.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7.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国际技术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编号 0625-24213003）投标活动，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公章：

附：1、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0. 政府采购项目客观分自评表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客观分自评表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响应文件页码	自评分
1	业绩	3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承担过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2	相关证书	4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投标人具有土地调查外业调查及内业建库系统软件或土地调查核查系统软件且经信息产品软件测评合格的，每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3	人员配备	13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类高级职称、注册测绘师证书的，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2.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其中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 2 分，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3. 项目组成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 ①具有注册测绘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的，每人最高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②具有 GIS 应用技术二级及以上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4	技术响应	7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采购需求“具体工作内容”中的 1~11 项，如完全响应得 7 分，每有一项未响应或未完全响应扣 2 分，扣完为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履行期限	要求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具体以国家或上级部门时间要求为准。其中 2024 年日常变更调查工作安排如下：每季末前向市级自然资源部门上报通过县级自查的日常变更调查成果，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分批次将通过市级核查的县级日常变更调查成果上报省，省审查后及时报部。		
工作内容调整	如省厅、市局对工作内容有所调整，乙方需及时进行相应的工作改进及修改，但费用不作调整。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60万元作为预付款。完成首次成果数据上报国家自然资源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0%。项目全部完成且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费用承担	相关方案评审费用和成果验收检测费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成果提交后服务要求	项目自通过验收之日起提供1年免费售后服务支持。要求对项目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一般故障在系统（设备）出现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24小时内解决问题。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具体工作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资料收集和方案编制：编制工作方案、技术方案，收集并整理相关数据资料、国家下发数据分析等。 2.补充备案用地信息。 3.外业调查举证：外业调查人员技术培训，开展外业实地调查和举证工作。 4.举证成果审核及内业上图：对外业调查举证的图斑进行逐图斑审核，并对变化的区域进行内业上图工作。 5.数据建库：对变化图斑进行数据库规范化处理、对单独图层进行处理、数据库成果软件质检等。 6.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按规程要求进行增量包及举证成果制作。 7.省级检查及反馈修改：对省级检查反馈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等。 8.国家级核查及反馈修改：收到国家级内业核查反馈的疑似问题图斑，进行实地核实修改或补充调查举证，并按时上报整改成果。 9. “互联网+”在线核查：按照“互联网+”在线核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组织人员开展实地在线核查工作。 10. 成果提交：编制分析报告等，提交全套成果。 11. 日常变更：对各类自然资源管理行为引起地类变化图斑和部下发并要求实地核实的各类监测图斑，不能当年完成整改并恢复为上一年数据库地类的图斑开展日常变更。 		

<p>▲项目 成果</p>	<p>(一)2024 年度国土日常变更调查主要成果： 1、日常变更调查数据 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矢量数据（SHP 格式）； 2、举证成果 (1)“互联网+”举证成果（DB 格式）； (2)举证信息表（mdb 格式）； 3、统计报表 (1)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情况表（XLS 格式）； (2)其他统计表格； 4、文字报告 2024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情况报告。 (二)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主要成果： 1、增量数据库成果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UPD 格式）； 2、举证成果 (1)“互联网+”举证成果（DB 格式）； (2)举证信息表（mdb 格式）； 3、统计报表 (1)《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mdb 格式)； (2)其他统计表格，在 2024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存放； 4、文字报告 (1)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报告； (2)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分析报告； 5、数据库成果 (1)2024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全库（GDB 或 MDB）。</p>		
<p>...</p>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相关业绩一览表格式

相关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业绩类别
1				
2				
3				
4				
...				

注：后附清晰的合同原件、验收合格相关资料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则可能导致不利评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拟投入人员配备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人员配备一览表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称/资格	专业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技术负责人
3					
4					
5					
6					
7					
8					
9					
...					

注：（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复制或扩展。

（2）相关人员身份证原件扫描件、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社保缴纳凭证证明材料扫描件等应附本表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5. 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6.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0625-24213003），（投标人名称）在线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子邮箱：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7.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0625-24213003

标项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元）
一	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	1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温岭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编号：0625-24213003）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 年 月 日

说明：本声明书在开标后由供应商填写相关内容签名后扫描上传到系统或到发送至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邮箱：444851222@qq.com。